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的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保税区管理局综合执法大队的执法辅助专项经费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执法辅助专项经费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国际人才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4人，营业收入为18818.46万元，资产总额为2125.9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国际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9月10日



说明：（1）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请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中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填写上述声明函。



小微企业名录查询结果

[注册](#) | [登录](#) | [使用须知](#)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小微企业名录）

[首页](#) | [我要查政策](#)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 [我要学知识](#) | [我去专题找服务](#)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 企业名称：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国际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10000749294653K	注册资本:	2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雇门类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成立日期	2003年04月21日	行业	其他人力资源服务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100088

政府网站
找错